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限制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华夏恒利 3 个月定开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002552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
|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限制申购起始日                                                                           | 2026 年 10 月 14 日             |
|                         | 限制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6 年 10 月 14 日             |
|                         |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合计金额（单位：万元）                                                              | 50                           |
|                         | 限制申购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每 3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本基金本次开放期自 2026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含）。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本基金本次开放期（2026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含）期间）对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的合计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如超过上述金额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有关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事宜请查阅本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发布的《华夏恒利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也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每 3 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将转入下一封闭期，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在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本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一定的基金清算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